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吳振杰
電話：02-2459-1311 分機23
電子信箱：aa5505@gm.kl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1501127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11524P004531_1150112710_115D2020958-01.PDF)

裝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為提升中小學教師對數位素養的認知，特製作相關數位學習課程，轉知所轄學校教師上網學習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3月24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52700964號辦理。

訂

二、為協助教師進一步地深入了解學生的網路世界，培養其建立資訊社會中應有的態度，了解資訊科技與人類社會相關議題，養成正確的資訊科技使用習慣遵守相關之倫理、道德及法律，並關懷資訊社會的各項議題，製作數位研習課程共計3門(小時)，課程名稱如下：

線

(一)網路言論的規範與責任。

(二)網路世界的倫理議題。

(三)社群平臺的隱私保護。

三、旨揭數位研習課程自115年4月16日起於教育部edu磨課師+(https://moocs.moe.edu.tw)開課，所屬教師至平臺申請教育雲端帳號密碼進行選課，課程結束需完成總測驗且及

格者核予1小時研習時數，其研習時數將定期介接對傳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03/30 13:52:30